中共宿州市委保密委员会办公室

公开 宿密办（局）函〔2019〕1号

关于组织参加“五法”普法知识竞赛的通知

各县、区委保密办，市直各单位保密工作领导小组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保密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，全面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，中央保密办、国家保密局于4月15日（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），以《军事设施保护法》及其《实施办法》、《保守国家秘密法》及其《实施条例》、《国防法》、《反间谍法》及其《实施细则》、《国家安全法》（以下简称“五法”）为主要内容，组织开展以“依法保护军事设施，自觉维护国家安全”为主题的普法知识竞赛。现将组织参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参赛时间

2019年4月15日至5月15日。

1. 参赛对象

各级党政机关、单位，并向社会公众开放。

1. 参赛安排

参与者在手机或电脑上登录微信，关注“保密观”微信公众号后，进入活动页面即可参加竞赛。系统随机抽取20道单项选择题目生成试卷，答题时间为20分钟，完成答题或规定时间结束后，系统自动生成成绩，满分为100分。同一参与者在活动期间多次答题，每次重新抽取试题，以本人最好成绩为准。

相关答题学习内容请参照《“五法”普法手册》，可登陆安徽省国家保密局互联网门户网站（网址：[www.ahbm.gov.cn）通知通告栏中下载。](http://www.ahbm.gov.cn）通知通告栏中下载。)

1. 奖项设置

活动设置个人奖和组织奖。个人奖共1000名，系统从

单次答题正确率达到100%的答题者中随机抽取。组织奖综合考虑各地参与答题者人数、成绩等进行评选。获奖情况在国家保密局互联网门户网站和“保密观”微信公众号上公布。

1. 活动要求

请各地、各单位精心组织，可采取媒体宣传、印发通知、转发链接等方式，发动本地区、本单位及社会公众积极参与，扩大宣传教育对象的覆盖范围。同时，可结合工作实际，在报刊杂志、互联网网站、主流新闻媒体等开展“五法”宣传活动，推送“五法”学习资料，推进宣传活动深入开展。

各地、各单位组织参赛情况将纳入2019年全市综合考核内容，相关工作开展情况于5月20日前报送至市委保密办邮箱（szswbmb@126.com）。

联系人：庞通 联系电话：0557—3029042

中共宿州市委保密委员会办公室

宿 州 市 国 家 保 密 局

2019年4月16日